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50427620701000003

征集人：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张掖诚豫印刷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甘州区司法局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14109

甲方：甘州区司法局

乙方：张掖诚豫印刷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109800.00

人民币大写：壹拾万零玖仟捌佰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合同备案号：2025KJXYBA00211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宣传用品 类设计（ 面）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 宣传用品类设计（面）	30,000	3.6600	109800.00
合计		（大写）：壹拾万零玖仟捌佰元整（小写）：¥109800.00元				

备注：如乙方延期交货或甲方延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违约方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五承担违约金，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%。逾期超过5日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日历天内。
- 2.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甘州区滨河新区人民公园西侧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如乙方延期交货或甲方延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违约方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五承担违约金，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%。逾期超过5日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负责人:

甲方单位名称:甘州区司法局

联系电话: 0936-8212365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甘州区滨河新区人民公园西侧

2025年06月18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负责人: 刘巍巍

开户银行: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新区支行

银行账号: 102822000158430

联系电话: 18093676999

单位地址: 滨河新区

2025年06月18日